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做好先进计算赋能新质生产力 典型应用案例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征集先进计算赋能新质生产力典型应用案例的通知》（工信厅电子函〔2024〕368号），现组织开展先进计算赋能新质生产力典型应用案例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内容

本次征集以先进计算赋能新质生产力为主题，以提升我国先进计算技术及相关产品的应用水平和创新能力为目标，围绕人工智能芯片、服务器、存储设备及关键软件等核心软硬件产品，面向“传统产业、新兴产业、未来产业”三大领域，遴选一批技术水平先进、创新能力突出、应用效果良好的典型案例。

（一）改造提升传统产业。面向石化化工、钢铁、有色、建材、制造、电力等传统行业提质增效和转型升级需求，聚焦先进计算在设计仿真优化、精细化管理、高技术产品开发等生产全流程的创新应用，征集创新突出、提效明显、前景

广阔、转型驱动效益明显的典型案例。

（二）推动壮大新兴产业。面向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民用航空、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等新兴产业，聚焦先进计算在技术研发、产品革新、业务模式优化等方面的深度应用，征集促进产业竞争力提升、产业规模化发展、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且融合应用效果显著的成功实践。

（三）支撑建设未来产业。面向元宇宙、脑机接口、量子信息、人形机器人、生成式人工智能、未来网络等未来产业领域，聚焦先进计算在技术研发、实验验证、场景探索等方面融合性、差异化、颠覆性创新探索，征集能够引领未来发展方向、具有重大战略意义和广阔市场前景的前瞻应用。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主体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较好的经济实力、技术研发和融合创新能力，在质量、安全、信誉和社会责任等方面无不良记录。每个申报主体在每个领域只能申报1个应用案例。

（二）案例应具有较高技术水平和完整解决方案，具有较强的代表性、示范性、创新性和可推广性，能充分体现先进计算产业的技术特点和适用场景，对相关行业或企业具有较强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

（三）允许以联合体方式参与申报，联合实施单位数量

不超过3家。

(四)申报主体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申报项目的产品、技术及相关专利归属申报主体、团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知识产权纠纷。

三、工作安排

(一)组织申报。请各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高度重视，按照政府引导、企业自愿原则，指导本辖区申报主体填写《先进计算赋能新质生产力典型案例申报书》(见附件1)，申报材料要求描述详实、重点突出、表述准确、逻辑性强，字数控制在5000字以内。

(二)初审推荐。请各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严格评审、认真推荐。于10月23日前将单位盖章的推荐函(见附件2)和申报书纸质版(材料不全不予推荐)一式两份寄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电子信息产业处，电子版(word和pdf)刻录光盘或U盘随纸质版同时报送。各市分别推荐不超过3个典型案例(济南市不超过5个)，省属企业(每家企业不超过5个)将材料直接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三)评审上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将组织专家对推荐案例进行评审，按规定要求择优向国家推荐。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秦丽

联系电话：0531-51782658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省府前街1号省工信厅电子信息处

附件：1.先进计算赋能新质生产力典型案例申报书
2.先进计算赋能新质生产力典型案例推荐函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4年10月17日